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拟订全区社区健康服务体系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发展计划、工作规范、管理办法、建设标准、考核标准等，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社区健康服务的业务考核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专项资金分配；负责完善社区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社区健康服务中心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负责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业务用房修缮改造及购置工作；负责统筹全区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培训工作；负责全区社区健康服务工作信息统计工作；完成区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社区健康服务工作主要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服务提升活动开展，着力推进社区健康服务改革，全力推进社区健康服务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三）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规范性和效率性，我中心根据预算编制要求，细化部门预算编制，财务科对科室报送的预算经费进行初步审查、协调和平衡，汇总后经领导班子审核、主任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财政部门。2021年我中心年初部门预算7,323.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7.74万元，项目支出6,185.68万元。基本支出主要为人员经费及其他定额费用，项目支出包括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567.23万元，民营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助898万元，其他一般管理事务85.45万元，

社康管理业务 80 万元，全科医生临床技能培训中心运作 130 万元，心电图远程集中诊断中心运作 16 万元，社康创建补助 270 万元、疫情防控工作 2,139 万元。以上预算编制参考了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社康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结合 2021 年工作计划及我区社康中心发展的需要，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各项目绩效目标完整，依据充分，绩效指标明确、清晰。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

（四）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 2021 年预算批复，结合中心实际情况，强化责任落实，每月布置序时进度任务、通报执行情况，确保完成我中心预算支出时序进度任务。

2021 年年初部门预算指标为 7,323.42 万元，调整指标 11,473.62 万元，支出数为 11,435.96 元，预算支出执行率为 99.67%。资金的支出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项目的申报、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招投标、监督整改、验收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资产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每年度进行清查盘点，账实相符。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社区健康服务工作主要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服务提升活动开展，着力推进社区健康服务改革，全力推进社区健康服务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全力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强化安全责任，落实疫情防控督查和应急演练。做好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

2. 全力推进社康改革项目，实施优质服务提升行动

(1) 落实改革项目，推进健康社区共建、共治、共享工作。全区成立了119个社区公共卫生委员会，实现社区全覆盖，形成社区党建引领、社区主导、社康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区健康共建、共治、共享新局面。制定了《龙岗区后疫情时代健康社区共建、共治、共享工作方案》，明确了公共卫生委员会职责。

(2) 开展优质服务提升活动。组织召开“优质服务提升年活动”动员会，向社康党员发出争做“社区健康优质服务好党员”倡议书。制定《深圳市龙岗区2021年社区健康优质服务提升年活动方案》，扎实推进质量提升工作。相继出台了《深圳市龙岗区加快推进区属医院与社康机构双向转诊工作方案》等8个配套性文件。确定优质服务提升活动试点项目6个、试点社康32家，优质服务提升工作取得成效明显。

(3) 持续推出便民惠民利民优质服务举措。与深圳市医保局龙岗分局走访家庭病床，倾听民声，与社区居民开展共建优质社康座谈，用心用情为群众健康办实事。一批惠民新举措在社康落实，区七院樟树布社康中心创建成为龙岗区第一家“儿童友好型社康中心”，南约社康中心成立泌尿外科名医工作室，五联、龙岗社康中心成立糖尿病专科护理门诊。区五院致力打造“深圳

大学平湖医院—龙岗五院—社康中心”优质紧密整合型医共体，让更多社区居民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大医院大专家的服务。积极推进医防融合，区社管中心荣获深圳市医防融合·妇产科学项目“区级项目管理先进单位”奖项，乐城社康中心荣获“优秀示范点”奖，龙西和城市广场社康中心荣获“先进示范点”奖。

（4）完善社康整体绩效考核和绩效分配机制。一是优化社区健康服务专家智库。二是实行“双盲双检”绩效考核新模式。三是坚决落实质量考核零容忍机制。四是探索社康经费核算分摊机制及绩效分配机制。

（5）规范民营医院社康管理。一是协助起草《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资金监管的通知》，强化了对民营医院资金管理监管等工作。二是制定《龙岗区社会办社康机构基本医疗门急诊补贴资金核算办法（试行）》，对核算指标及方法进行明确。三是建立约谈机制。

（6）利用信息手段，为精准管理提供服务。推进家庭医生服务信息与社区健康服务深度融合，强化平台建设，提升慢病综合管理与数据监测水平，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短信服务提醒和绩效评价，加强精细化管理，新增5个公共卫生督导质量考核项目、死亡人口结案查询、发热患者接诊监测。通过智能化的比对，减轻在公共卫生督导、健康档案查核和疫情防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工作量，提升工作效率。

（7）家医岗位练兵展风采。通过以赛促学来激发社康中心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学技术、练技能、提素质、强能力，举办

2021年度龙岗区家庭医生服务技能竞赛。选派5名选手参加深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技能竞赛选拔，我区选手在5个单项比赛均获得前两名，并有两名选手代表深圳市参加广东省的技能竞赛，获得团体第2名、个人第2名和第3名的好成绩。

3. 多措并举推进社康中心规划建设工作

(1) 积极推进社康中心建设工程。全年推进 22 家社康中心修缮改造工程项目，新启动的移交至区域投集团实施有 21 家。

(2) 做好社康中心配套用房规划勘查接收和完工项目审计核算工作。全年接收 16 套社康中心配套用房，审核了 10 家新规划的社康中心社区公配用房。继续推进已完工项目审计结算工作。已完成南岭等 7 家社康中心审计决算工作。起草制定龙岗区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十四五”设置规划。与区政数局沟通对接，根据网格大数据、服务人口、社康数量、社康用房性质等要素对社康规划布点进行科学性研究。

(3) 社康中心开展公共厕所升级改造工作。全年有 69 家公立社康中心公厕启动大改造，已完成 60 家；启动和完成微改造 42 家；

4. 开展业务培训，协助彩超项目招标工作

举办“5G 远程超声诊断培训班”等共 46 期业务培训班，累计培训 2363 人次。协助完成彩超项目招标工作。

5. 加强社区健康服务宣传工作

大力宣传龙岗区基层中医药服务成果。《“大手”拉“小手”让治未病服务下沉基层》在国家级报刊《健康报》上刊载。做好

疫情防控宣传，制作微电影《龙岗社康人的抗疫日记》，在龙岗融媒等平台上阅读量超2万。挖掘社康优秀模范，宣扬“社康好医生”，推出电视专题报道，对荣获第三届广东省优秀基层医师奖（深圳市唯一获此殊荣）长坑社康中心主任陈义泉感人故事进行宣传。宣传推广“社康通”小程序，在晶报、商报、龙岗电视台、龙岗融媒等平台上，采用科普动画等方式进行宣传推广，提高居民对“社康通”的认知率和使用率。大力宣传家庭医生服务，龙岗融媒视频《深圳龙岗：居民有“医”靠136家社康中心开展家庭医生服务》登上学习强国平台。制作“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宣传环保袋”，用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及居民健康自我管理积分奖励制度宣传推广工作。

6. 强化财政资金使用监管，完成审计整改工作

强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使用监管。引入银行对资金监管制度，与三家民营医院签定资金监管协议，加大对社会办社康机构资金分配管理的监督，提高社会办社康机构的规范化管理水平。立行立改，完成经济责任审计整改工作。

（三）部门（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从预算编制、执行、使用效益及“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来看，达到了比较满意的效果。但各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跟踪监控、事后评价等都需要完善和改进。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我单位有效落实了事前、事中、

事后续效管理机制，并实现了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机结合。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同步编制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所有项目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从项目概况、项目申报依据和现实必要性、项目实施条件等方面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年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对执行进度偏慢及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项目，及时分析原因并采取改进措施；事后组织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内容主要包括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情况进行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1）部门绩效管理不够完善。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不到位，导致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不够量化，缺乏可衡量性和可实现性；

（2）管理措施不够到位。预算编制和执行存在差异，部分项目预算调整幅度较大，给预算绩效评价带来困难。

2. 改进措施

（1）提高认识，突出重点。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科学合理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

（2）强化管理，规范行为。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

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合理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加强预算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减少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平衡好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设计本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总体得分98分（详见附件）。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最高得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最高得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最高得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最高得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最高得2分。</p> <p>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4	扣2分, 主要是季度执行率未达标。在以后年度里合理安排支付。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p> <p>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p>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p>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p>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95%的，得6分；</p> <p>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p> <p>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p> <p>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6	
总得分情况							98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